

证券代码：839819

证券简称：星河商置

主办券商：海通证券

深圳市星河商用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18 年 12 月 27 日审议并通过：

任命束军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，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。

本次会议召开 2 日前以书面通知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 5 人。

会议由董事长主持。

本次任免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（二）被任免董监高人员情况

被任命分管（工程）的副总经理束军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三）任命/免职原因

根据公司经营情况，增加高级管理人员。

（四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束军先生，1992 年 8 月-2002 年 4 月，任职于深圳中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工程部经理；2002 年 5 月-2005 年 4 月，任职于万科集团，天津万科项目总经理；2005 年 5 月

-2008年8月，任职于国美鹏润地产集团上海区域总经理；2008年10月-2010年7月，任职于万达商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公司总经理；2010年8月-2012年2月，任职于宝龙控股集团杭州、上海公司总经理；2012年3月-2018年1月，任职于福建三盛控股集团福州区域、华东区域总经理；2018年3月-2018年12月，任职于星河地产集团深圳区域副总裁。

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任免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免有助于完善公司治理机制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对公司的经营产生积极影响。未导致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成员人数发生变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深圳市星河商用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星河商用置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1月2日